



◎ 吴听孺 著

初恋仿佛那声枪响／留下的是弹壳／一种空洞

王者 周哲 主编

思想者的精神家园

海南出版社



◎ 吴听孺 著

初恋仿佛那声枪响／留下的是弹壳／一种空洞

王者·周哲 主编

思想者的精神家园

3

海南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思想者的精神家园 / 王者, 周哲主编. —海口: 海南出版社, 2006.6

ISBN 7-5443-1727-7

I. 思... II. ①王... ②周... III. 出版工作 - 中国  
- 文集 IV. G239.2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61558 号

**思想者的精神家园**

---

空空洞洞

**作者:** 吴昕孺

**出版:** 海南出版社

**地址:** 海口市金盘开发区建设三横路 2 号

**邮编:** 570216

**电话:** (0898)66830931

**责任编辑:** 李向阳

**封面设计:** 孙浩森

**印刷:** 湖南版艺印刷有限公司

**发行:**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787×1092 1/16

**字数:** 1260 千字

**印张:** 72

**版次:** 2006 年 6 月第 1 版 2006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书号:** ISBN 7-5443-1727-7/I·75

**定价:** 110.00 元



#### 作者简介

吴昕孺，本名吴新宇，湖南长沙人，1967年12月出生于教师家庭。1985年考入湖南师范大学政治系，同年开始文学创作。于诗歌、散文、小说、评论、报告文学、人物传记等均有涉猎。出版有诗集《两个人的书》。散文集《声音的花朵》《自己是谁》《书生本色》，小说集《小说与故事》。长篇小说《高中的疼痛》等。2004年赴台北参加第23届世界诗人大会。现就职于湖南教育报刊社。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read "吴昕孺" (Wu Xinzi) in a cursive style.

# 空洞：一种生存窘境（代序）

写完我第一部长篇小说《高中的疼痛》的时候，我在书后写了一个跋，题目叫《我为什么要写·高中的疼痛》。当《空空洞洞》这个长篇封笔的时候，我依然在问自己：“你为什么要写《空空洞洞》？你在杨小笛身上，寄予了…种什么样的人文情怀呢？”

按我的想法，杨小笛应该是一个接近于完美的女孩。你也许会说，怎么会有完美的女孩呢？不会是完美的。

不错。现实生活中的确没有完美的人，所以我说的是“接近于完美”。接近于完美的女孩在现实生活中可不是没有啊；何况，即使现实中少见，让她出现在文学作品中也不是太过分。文人总有那么一点痴想。

你看杨小笛，长得那么漂亮，出生于高干家庭，性情上还比较懂事，能尽量去思考问题，等等。可是，接近于完美的人并不见得有接近于完美的命运。因为现实远远谈不上完美，或者说，现在任何时候都不是完美的。不完美的现实一旦遇上“接近于完美的人”，“接近于完美的人”遭遇的可能就是一种落泊、一种困窘——现实的力量毕竟太大了。

任何完美都有它负面的东西。而且，你在某一方面越完美，遭受的负面效应可能越大。比如，你越漂亮，遇到的性骚扰就会越多。你的家庭条件越优越，你可能越缺乏独立自主的能力；你的性格越懂事，你可能会受到更多的无理要求；你越思考现实问题，你在现实中可能会越困惑……于是，在杨小笛生活中，就出现了这么一系列的故事，无论她如何小心翼翼，故事结局总是与她的期望适得其反。

这种适得其反，最终几乎褪去了杨小笛身上所有光环，使得她的生活背景一片“空洞”。她筋疲力



尽，是一种空洞；她殚精竭虑，是一种空洞。她对生活理想的苦苦追求，都被现实的巨蚁毫不留情一点点蛀空，最终，心气很高的她被迫从起点回到起点，茫然而又无奈地接受了“现实”。

上面只是我在小说中阐述的表面层次。如果读者仅仅体会到这一层，那就没有完全理会我的初衷。我一直认为，完美或者说接近于完美的力量是无穷的，是完全能够战胜并超越现实的。那为什么，“接近于完美”的杨小笛无法超越现实呢？原因很简单，杨小笛身上“接近于完美”的东西主要是先天的。先天的完美基本上无法与现实抗衡，它是可当欣赏，而不堪摔打的那种，就像造型优美的玻璃制品掉到水泥地上，必定会粉碎一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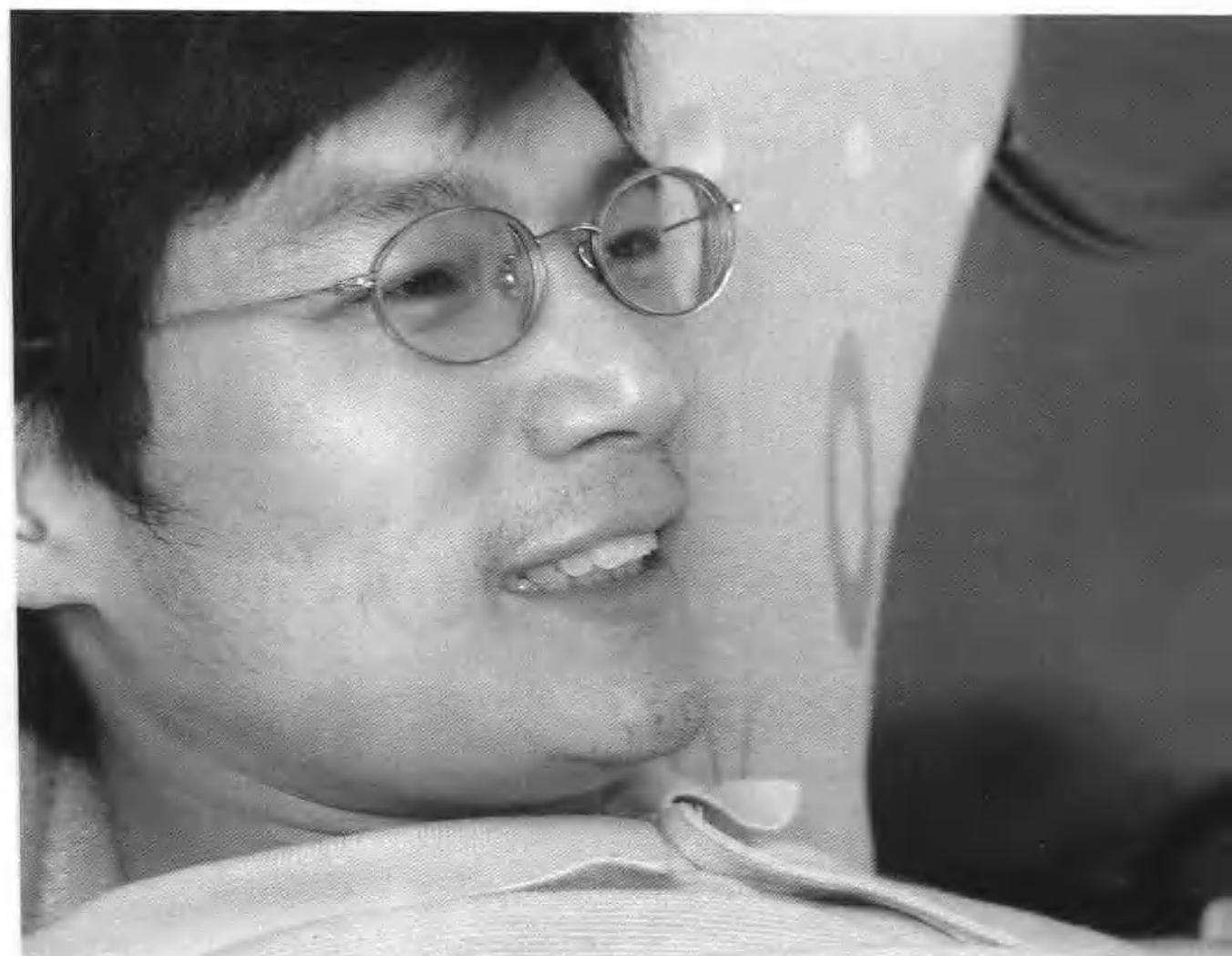
“先天的完美”有三种结局：一种是自始至终都被呵护着，生下来是一件玻璃制品，死的时候还是一件完整的玻璃制品，一辈子就是这么一个花瓶。第二种是，这个玻璃制品不甘心仅仅做一个花瓶，但对自己到底要做什么没有成熟的想法，不管三七二十一猛地一跳，哇，碎成满地玻璃片，无法复原。第三种是，绝不让自己做一个玻璃瓶，立志要当一颗发光的金子，于是，在现实的大熔炉中不断淬砺、磨炼、锻铸，把先天的完美成功演变成后天的“智慧”，从而获得较高的人生境界。

于杨小笛而言，她肯定不是第一种，目前在第二种的状态，虽历经挫折却未粉身碎骨，她先天的优势还在，但对未来比较迷茫。她陷于一种窘境之中，她的前途仍然有着不同的可能性。因为，她还很年轻……也许，大家还会看到她以后的故事，那是后话了。

看过《高中的疼痛》这本小说的读者，一定会对丁子凡的印象较深。在《空空洞洞》中，“丁子凡”也来了，不过他摇身一变成了“宝庆男孩”。可惜，他在《空空洞洞》中不幸溺水身亡。你们会问，这么可爱的男生怎么舍得让他死呢？我只能说，这不是我故意的，这就是命运。

写《空空洞洞》比写《高中的疼痛》花了更多的功夫。写《高中的疼痛》时我面对的只是庞大的教育体制；而写《空空洞洞》时我面对的是更加强大的命运机器。我不希望大家把这本小说简单看成一个女大学生的情感故事。真的，如果大家都这么认为，那不是我没有写好，就是大家没有读好，呵呵。当然，我没有写好的可能性更大。在此，说一声多谢加抱歉，谢谢您的阅读，耽搁您时间了。

2006年1月10日



# 1

杨小笛循着一个戴眼镜高个子男生的指点，看到了那栋矗立在山头上的红黄色建筑。之所以是红黄色，是因为它用红砖砌起来之后，外部没有再进行任何粉刷。一栋典型的诞生于二十世纪五十年代的苏式建筑，过了四十多年，那种由单纯的砖的颜色而构成的浑人的建筑的颜色，已经在不知不觉中起了变化。而建筑本身，虽然形似一辆笨拙、呆板的坦克，但在绿树掩映中，仿佛有一种深沉的音符迸发出来，在召唤着她。是啊，她第一次离开家乡，来到北方，来到这座城市，来到这所全国小有名气的高等学府，来到这座红黄色建筑面前——这里就是她报读的燕州师范大学教育系。

她一边盼着，一边爬着前面的坡，爬到门口时，腰不觉弯下来。她回头看一眼，自个儿笑了：真是下马威呀，北方也有这么又长又陡的坡，我要在这里爬四年呢。她进了门，一个胳膊上围着红袖章的老头用审视的目光望着她，但只有一瞬，那目光就改变了。她知道，那目光是刚才望了别人的余光，任何男人看她都不可能用那样的目光。果然，老头换了一副笑脸，只是由于换得太快，加上那块脸地形复杂，所以笑得很不整齐，露出一口长期被烟草蹂躏的牙齿：

“是新生吧，在二楼报到。”

她扶着栏杆，上了木质红漆楼梯。为了迎新，刚漆过，走在上面很有节奏感，她喜欢这种带点古老的苍凉意味的声音，咚，咚，咚……好像把命运踩在脚下。命运的弹性真好，要是冬天穿上高跟长统靴，那会是怎样的气派！到这里来，没错。虽然压根儿没想到会是这里，这里会是这样。

“欢迎新同学！”

没有谁和她说话，是二楼墙壁上对着楼梯口的一副标语。红纸上面写着黑色的字，大概昨天晚上才贴上去，墨意淋漓，红纸左下角微微翘起，显示出难以抑制的兴奋。随后她看到了“报到处”三个大字，写在一张黄纸上，字迹更浑厚规整些。不过看得出是出自一个人的手笔。这个人纸上功夫不错，想



必是个“纸老虎”。

她正在品味自己的这一妙想。一个女老师迎上来：“报到吗？”

“是。”

“过来，到这个办公室。”

她跟着女老师跨过一道铁门，走进右侧第一个办公室。办公室窗户下摆着两张办公桌，女老师在靠北边那张办公桌前坐下。

她看着她，这个剪短发，穿着颇具职业风范的白衬衣、黑短裙的老师，三十来岁。她以一个女人的视角看着她，还算漂亮，五官都不突出，但搭配得有板有眼，下巴稍嫌薄了，脸上有螨虫爬过的痕迹……

她也看着她，她以一个老师的身份看着面前这位新生，不禁心里一声惊呼，她真漂亮！应该去读电影学院的。面前这位新生的容貌似乎给她带来了无形压力，她从来就很自信，她十年前在这栋楼里读书时，是出了名的“系花”。毕业以后，她留校当学生辅导员，好多年都看不到在相貌和气质上超过自己的。现在，她终于来了。她不得不拿出老师的模样来，这个模样可以维系她的尊严，于是，平时见了女学生那充满关怀和热情的微笑变成了居高临下的冷硬腔调，连她自己都觉得陌生：

“叫什么名字？”

“杨小笛。”

“桔洲来的？”

“是的。”

“寝室安排好吗？”

“上午安排好了。老师您贵姓？”

“我姓刘，单名一个琴字。”

“刘琴老师……”

刘琴老师嘴里说着话，手上拿一本厚厚的名册在翻着，那本册子差不多翻完了，突然停住说：

“你分在三班。在一楼最尾的那个教室。”

## 2

刘琴老师透过窗户用手指了过去，杨小笛没有看她手指的方向，而是看着她伸出的手指，那手指长而白，尖得像削出来的。杨小笛望着那手指出神，却不知道那手指什么时候收回去了，直到刘琴老师再问她：

“家里谁送你来的？”

她回过神来，发觉自己望着的是窗户上一根生锈的铁棍。

“没有谁。”

“一个人来的？你以前来过焦州？”

“没有。”

“看不出，你家境好，独立性还很强，要给你个干部当，准备着。”

“我没经验。”

“你妈官做得那么大，你会没熏染？试试看吧。”

杨小笛没吱声，她随机告辞，出了教学楼。楼里挺凉快，一出来就热了，北方的九月也是这么烤人，跟千里以外的南方没有区别；而且还特别容易口渴。她不断拿出润唇膏涂在嘴唇上，仿佛这样可以擦去南北方的那一点差别。但几乎要冒烟的嗓子还是告诉她，这是在北方。北方的天空和大地，北方的干燥空气和灰头土脸的城市。

下坡。她的身体有些前倾，只好挺起胸来。这一矫正，严重影响了她貌似休息的肠胃，在一阵迅速蠕动之后，一股气体像过山车一般从她腹部瞬间就到达了出口处。她下意识地缩了缩肛，但还是反应慢了。那些气体轰涌而出，在出口处制造了小小的骚乱。一声闷响之后，便是浓厚的异味。她羞得低下头来，紧走几步，脱离了那个区域。她朝四周望了望，还好，没人注意。这时，她觉得教育系建在这个山头上不是很得体，爬那么高的坡进门，勉强说得过去，反正高考比跋山涉水要难得多；可一出门就走下坡路，太让人过不得想。呵呵，这是玩笑，有上坡就有下坡。





刚下完坡，走上东西向的内马路。这是蕉州师范大学最长的内马路，上午听那位送她去寝室的高年级同学说，这条路有个好听的名字，叫桐荫里。路两旁站着高大茂盛的梧桐，年龄都不小了，是这所大学创办五十周年的见证。五十年，对于一个十八岁的大学新生来说，当然是一个很大的数字，五十年来发生的事件她知之甚少，只是现在，她无可怀疑地置身于那些事件的发生处。于是，前五十年在这里发生的事情，即将展开的四年在这里发生的事情，以及今后若干年在这里发生的事情，都与她产生了某种密切的关联。或者说，她成了连串神秘历史事件中的一环。

她对这所还很陌生的学府怀着强烈好奇，这种好奇的心理算式只会产生一种结果，那就是总有一天，她会像熟悉自己一样熟悉这所学校。这所有着五十年历史的高等学府将会以记忆的形式坐落在她心里的某一个位置上，至于究竟对她会有怎样的影响，我们只好从源头慢慢出发了。

### 3

杨小笛母亲在桔洲市是一名响当当的高干，究竟当的什么官，我不太清楚，反正湖南省省会桔洲市的那些官老爷们见了杨小笛他妈都要点头哈腰，毕恭毕敬之至，也许有那么三五个除外。但在桔洲市二百八十多万人中，还没有谁敢对杨小笛母亲表示傲慢的，连那个大腹便便的小眼睛市长每次见了她，都不得不把眼睛眯得更小，从那眼睛串射出的光仿佛X射线，不现形，却恨不得能把你五脏六腑看透。好在杨小笛母亲的五脏六腑和别人的五脏六腑没很大区别，只是肝稍微偏大，胃有点下垂而已。

不可以傲慢，因为中国从秦皇汉武以来，民都是不可以对官傲慢的。但可以不敬，中国的地盘那么大，老百姓那么多，闲言碎语哪个挡得住？我要对你不敬，你也没办法。明清两朝，朝廷里弄出个“文字狱”来，除滥杀无辜，让人噤若寒蝉之外，是不会有好效果的。愚蠢的专制只能助长专制的愚蠢，那样的时代但愿它一去不复返。于是，桔洲城里才有对杨小笛母亲之发迹史的各种大胆传闻和猜测。

有人说她在“文革”中是造反派，当过红卫兵组织“湘江风雷”的宣传部长，还用脚踩踏过一位

当时正处在她现在这个位置上的老首长。老首长临终前咬着牙说“我生平最大恨事就是被她踩过一脚。”

又有人说，她是凭着色相上来的，她那么爱笑，在大众面前和蔼可亲，在领导面前只怕是狐魅惑主啊！有道理，有道理，越讲越有道理。尤其是那个小眼睛市长，生在潇湘西部的大山里面，据说连大学文凭都是买来的，就因为他家祖坟埋得好，一窜成了一市之长。这家伙作报告时连句话都说不利索，但你看他头大额宽真高眼睛小，红光满面，就知道他的欲望有多强，这种人，权欲、食欲、色欲，一样都不会拉下……

传闻很多，基本围绕这两个主题来展开，其中一些令人喷饭的细节，我在这里不一一赘述。因为，那些段子虽然好笑，但讲的人和听的人都清楚，它们不过是茶余饭后无聊的拼凑，当不得真。就连上面这两件主要的“事实”，事实证明，它们都不是事实。有人会问，你这是怎么了？现在这群当官的，有几个好东西，还不是一个鼻孔里出气一个裤裆里撒野，你凭什么帮他们说话！

大家先不要生气，我讲这个话绝不是信口开河，我是有根据的。比如那位老首长，他的女儿和我同过三件事，是我的顶头上司，她曾亲口跟我说过，杨小笛母亲是她最佩服的女性。她说出的真相是，杨小笛母亲的提升得力于她父亲——那位传闻被她踩踏过的老首长。杨小笛母亲确实进过“湘江风雷”，她是那个造反派组织里的一枝花，曾被该组织的总司令看中，有意提携她为压寨夫人，那一年她刚满十八岁，正是杨小笛现在这样的豆蔻年华。她当时很矛盾，觉得总司令能当总司令，很不简单，肯定有他过人之处，少女总是爱慕英雄的。可是，总司令在组织里人缘不好，背地里人们管他叫“阎王”，而且一脸络腮胡子让人望而却步。不久，他们去揪斗老首长，由总司令带队，她亲眼看见总司令用穿着三节头皮鞋的脚猛踢老首长。她认为，总司令虽然革命觉悟高，但脾气粗暴，心胸狭窄，要是过起日子来，只怕自己受不了。最终她没有答应。不久，她退出了“湘江风雷”。

在杨小笛母亲提升的关键时刻，有人提出她曾经参加过“湘江风雷”，而且还和臭名昭著的某造反派头头过从甚密，等等，说她在政治上有一段“不光彩”历史。这时，老首长出来发话了：“那么多人对着我踢，只有一个小姑娘站在旁边，她的眼光里充满同情。我记住了她。这是一个本性好的孩子。”后来，经过组织部门调查，杨小笛母亲在那一段历史中，没有任何污点，她的提升顺理成章。

至于老首长临终前那句话，是传得离了谱。老首长说的是“他们”而不是“她”；另外，老首长说



的是“踢”而不是“踩”，后面也没有带上“一脚”，因为“踢”字刚出口，老首长就咽气了。

可见，老首长说的是“总司令”那一伙人。或者可以说，正是因为老首长恨透了那伙踢他的暴徒，他才牢牢记住了旁边那位对他流露出同情目光的小姑娘。老首长一辈子从枪林弹雨中闯过来，出生入死，他常常自豪地说，他命大，敌人的子弹密得像织布，就是打不到他；即使打到他了，也不过是在腿上、胳膊上敷衍几下，致命的地方它们一个都找不着，仿佛一个人在雨地里走，那雨横竖落不到他身上一样。所以，老首长后来养成了一个不知是好还是坏的习惯，他坚持说好，老伴坚持说不好，但谁也拿他没办法——如果在外面碰了雨，他从不躲雨；出门时下雨，他从不打伞；一身淋湿了，他从不当一回事。仿佛现在没有枪林弹雨，他就要和自然界的雨作对一样，弄得家里人担心得很。他虽然没读过几句书，但劳苦功高，所以心气也高，在“文革”中受那么大侮辱，自然耿耿于怀。

## 4

好，下面我要来说说市长。为什么市长的情况我也了解一些呢？对不起，我说一件事你们可能不相信。现在的市政府秘书长是我父亲的学生，我父亲患老年痴呆症之后，早就不认得这位曾被他誉为“最有发展前途的”学生了，但秘书长每年都要抽空去乡下看看我父亲。所以，你们不要怀疑我发言的真实性。

市长本是农民的儿子，父母两个人加起来认不到两个字，但他们有远见，省吃俭用硬是把这个独生子送进学堂。市长在学堂里不辱使命，成绩总是最好的。他高中毕业的时候，公社想把他保送读大学，报了他和另外一个女孩，但最后录取的是那个女孩。他一回到家里，乡亲们纷纷为他鸣不平，马上委任他为大队会计。1978年恢复高考制度，他卸职埋头在家复习，竟然一鸣惊人，考上了复旦大学。所谓“他的入学文凭是买来的”，纯粹以讹传讹。四年后，他大学毕业回到桔洲市，先分配在城建局工作，从秘书一直当到局长，后到某地级市“锻炼”两年，再上来就当常务副市长了。

市长在那个地级市得了一个大教训。他分管的文化局有个女科长，身材高挑，面容娇媚，有股子

特别的味道。那时市长不会跳舞，她主动要当市长的老师，天天晚上来教他。市长一个人住在招待所，着实有些空落，就答应了。不到两个月，这个女科长成了副局长，她的丈夫也一封信写到省纪委，认为市长把“绿帽子”戴到了他头上。纪委派人下来调查，幸而市长在那里人缘不错，而且确实没干见不得人的事，方逃过此劫，但人已成惊弓之鸟寝食不安，他因此多拖了半年才调回桔洲市。好长一段时间，在男女问题上他都小心翼翼；后来顺利当上市长，注意力也不能老放在这方面，所以心理管制稍有放松。

“据我所知，市长常在河边走，就是不湿鞋。他一个在农村里拉扯大的乡里娃，人虽长得蛮实，却不是个粗人，否则他坐不到市长的位子上。”

秘书长喝了二两酒，话说得情真意切，我频频点头称是。因为，如果再不点头，我怀疑他会用手把我的头按下来，你瞧，他手已经搁在我肩头上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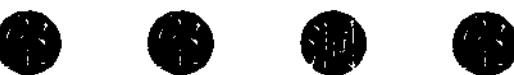
我听了秘书长的话，轻轻松了一口气。我相信他说的。我的意思是，我宁愿相信他说的，也不愿轻易相信那些街谈巷议。杨小笛母亲在我心目中的形象对于我和我这部作品非常重要；再放大，它对于中国的社会环境也非常重要。我不是盲目夸大它，像我们所处的这个时代，谁不在传说那些官员的隐私，谁不在猛揭社会的疮疤？可是，人们的传说不仅没有遏止腐败，反而常常将一块好肉剜烂，人为地弄得社会肌体千疮百孔。这对于我们的生活环境没有任何好处。

有关杨小笛母亲的传闻最终只是传闻。杨小笛母亲的性格与作为在圈内颇受敬重，许多人羡慕她的家庭，羡慕能娶她为妻的那个男人，当然就是杨小笛的父亲；羡慕她生下的一对儿女，当然就是杨小笛和她的哥哥。但杨小笛家只是一个普通人家，杨小笛的母亲只是一名普通女性，他们家除了拥有普通家庭的烦恼外，还要额外加上因为杨小笛母亲的身份所带来的其他困惑与压力。这，是他们家庭以外的人，包括亲朋戚友都想不到的。

## 5

杨小笛真的被刘琴老师指定为干部，而且一当就是班长。





那是第一周星期五下午。班会课。大一的三个班集中在二楼梯形教室，刘琴老师走上讲台，对大家说：“开学有好几天了，大学和中学不同，你们自己要开展许多活动，所以班委会显得尤其重要。现在，我宣布各班班委名单。由于大家来自五湖四海，我以前都不认识，但有一点毋庸置疑——在座的都是优秀分子、积极分子。所以，本学期的班委由我这个辅导老师说了算，大家若不满意下学期再选，好吗？”

下面笑了几声，没人说好，也没人说不好。

刘琴老师开始念她手上那个摊开的本子。一班……二班……按刘琴老师的要求，念到哪个干部的时候，那个当了干部的同学要站起来亮亮相，让大家认识。坐着的同学们用掌声表示通过和祝贺。

念到三班的时候，第一个念到的是杨小笛。杨小笛坐在座位上，一直期待着，她还记得她来报到时刘琴老师对她的许诺。她想，刘琴老师也许说着眼好玩；如果来真格的，她会把我安排在什么位置呢？

学习委员？不会，我的考分肯定不是班上最高的。

体育委员？更不会。我惟一的体育特长是做仰卧起坐，一分钟可以做六十个。球类嘛，读初中时我打过乒乓球，还是跟一个男孩子打呢，结果他把一个球挑过网后，跑到边上喝了一口水，我还没把球拨到他那边去。他说我太慢，不玩了，我就这样结束了我的乒乓球生涯。读高中时，我打过排球，那是班级比赛，我们班实在凑不起队员，班主任说，你个子高，打球可惜了，上去试试，看台上有省队的球探，没准是棵好苗子呢。我上去了，有一回轮到我在网前，据说是四号位，这个位中国人民最熟悉不过，因为十多年前，一个叫郎平的北京女孩就是在这个位上打成“铁榔头”的。走到这个位子上，我看了看自己的手，白白嫩嫩，指甲修得圆润光滑，上面涂着紫色的指甲油。我正分神，后面一位队员突然喊一声：“球来了！”我下意识使出浑身力气跳起来，挥起手臂对着网那边一个圆乎乎的东西猛砸过去。“哎哟——”顷刻，那边一位队员躺在场地上打滚。比赛紧急中止，还好，没伤着眼睛，只是右边脸上被我的指尖划了一长线。我又看了看自己的手，白白嫩嫩，圆润光滑的指甲上涂着的紫色指甲油，不幸染了一层红色，是那位受伤女队员的鲜血。我当即撒手不打了，无论老师同学们如何苦苦相劝，乃至相逼，我都不上场。于是，这场比赛以我们班弃权而告终。而且，我从此再不涂紫色指甲油，而是换成红色，这样是为了时刻告诫自己，不要伤害别人，哪怕是无意。

很可能要我当文娱委员，或者卫生委员。千万别让我当卫生委员！在中国，搞卫生这件事最劳神费力。每个人把自己打扮得干干净净、入入贴贴，但要他们为公共卫生事业做点贡献，那真得求爷爷拜奶奶。不说别人，我以前在学校就最不喜欢卫生值日，因为至少比平时晚半个小时回去。所谓“回去”，也不是指回到家里去，不过是可以成群结伙到外面游荡，享受课外的一点点比金子还珍贵的自由。

当文娱委员还是可以的，我有这个自信。看我的外形，就是这个料。我会跳舞，迪斯科最拿手；卡拉OK也唱得不错。在桔洲市著名的风景区岳麓山，我曾和一只黄鹂进行过激烈比赛，双方各唱了二十多支歌，最后我险胜，那只可怜的黄鹂只好沮丧地飞走了。她细小的爪子还捎了一片树叶，落到我头上，作为对我优胜的奖励。那片树叶至今夹在我那一年的日记本里……

正当杨小笛沉浸在自己思绪里，刘琴老师报了她的名字。她没有想到会这么快，以为还有哪位同学的名字与自己的谐音，她和其他同学一样转着脖子四处望，没有人站起来。刘琴老师在讲台上重复一遍：

“杨小笛——”

老师的目光明显看着她，她才知道就是自己了。她先是羞怯，马上勇敢地站起来，带起一片掌声，比刚才任何人的都热烈。三班的同学们，特别是男同胞们，鼓得特别起劲，因为，他们看到的是班上，乃至整个年级，乃至整个校园里，最漂亮的女生！她是我们的班长，一班和二班的班长都是男生，而三班的确是另一番气象，只要看看我们班长，你就清楚三班的水平了。

此刻的心情有点复杂，杨小笛觉得刘琴老师很看得起自己，要知道，她从来没有当过班长，甚至没有作古正经当过班干部。读小学时，她曾经做过当班长的梦，因而她简直是崇拜那个当上了班长的男孩子。她没有想到，这个梦居然会在小学成为现实，好像一样东西丢掉了，一直没有找到，已经把它从自己心里剔除，却忽然被它找到你了。

杨小笛起立，对着四周微微欠身。她的脸红了，她想尽快坐下来，刚把臀部放下，忽然肚子里一阵咕隆，糟了！可是，她来不及反应，一股气体逼将出来。虽然气流不大，没有弄出声音，或者弄出的声音很小，连她自己都没有听见，但气味依然是那么难闻，她感到非常非常非常不好意思，脸红得发紫了。





显然，坐在杨小笛附近的同学都受到这股恶劣气味的冲击，有的用手捏住鼻子，有的拿着书扇起来，有的则用疑惑的眼光望着自己的近邻。没有谁追问，大家都不熟悉，所以默默忍受着，注意力迅速转移到下面的班干部上去了。

## 6

三个班的干部任命完毕。刘琴老师要所有这些干部到系会议室开会。她首先谈了在座的干部是如何被确定的，主要来自三个方面的参考，一是中学时期的档案，二是高考的考分，三是报到时给她的印象。然后，她要求每一位新当选的干部简单介绍自己，以及对自己所分配工作的想法。三位班长先说。杨小笛很认真地听着前面两位的，啊，他们在中学都是尖子生，都当过班长的。轮到她。她清了清嗓子，说：

“我从来没有当过班长。我觉得当班长很不容易。我没有一班和二班两位班长那么有经验，但我想，正因为如此，我会有一些新鲜的东西。我会在这个岗位上好好培养自己。”

刘琴老师听了，惊，什么？她从来没当过班长？她妈在那个地方身肩要职，学校难道这点鸟屁都不会拍？她在选择各班干部的时候，惟独没有翻查杨小笛的档案，她认为没有任何必要，肯定是满纸谀词，让杨小笛当班长在她看来只是例行公事而已。

上月底，去桔洲市招生回来的马副主任兴奋地告诉她，这次帮她招了一个高干子弟，女生，很漂亮，名叫杨小笛。她把这个名字在心里记下了。那天杨小笛报到，她正好从办公室出来，碰见她。这个女孩十有八九是那个杨小笛。果然，她报上的正是这个姓名。毫无疑问，杨小笛的出现对刘琴是一种刺激，甚至可以说是一个打击，尽管刘琴知道她迟早要遭受这样的打击。她是一个自尊心很强的女性，但不狭隘，她越是作出冷硬的“师道尊严”的样子，就越是掩饰不住对杨小笛漂亮的欣赏。她觉得，任何女性做面前这个女孩子的老师和同学，都是一个悲剧，又都是一种幸运。她问杨小笛一些问题，她的回答极为俭省，显示出她在某种特别氛围里陶冶而成的气质。所以，当她回答说当干部“没有经验”时，